

111學年度日間部二技申請入學招生錄取生**驗證須知**

為維護您的權益，請依下列時程完成驗證手續，**逾期未完成驗證程序，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。**

一、**驗證【學歷(力)證件繳驗】**注意事項：

(一) **驗證時間：111.8.2(星期二)上午9:00~12:00及下午2:00~4:00。**

※逾期未辦理驗證手續者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(入學)資格。

(二) 驗證地點：**第一教學區行政大樓1樓教學業務組。**

(三) 驗證方式：

1. 採「現場驗證」。

2. 錄取生本人親自辦理。

3. 委託他人代理辦理驗證：攜帶雙方簽妥之「委託書」及受託人身分證文件正本。

(四) 驗證應繳交文件：

1. 學歷(力)證件原件正本或同等學力證件正本(例如修業證明書、歷年成績單等)。

※繳交之「學歷(力)證件原件正本或同等學力證件正本」請參閱範例檔案，以鉛筆書寫學號。

★如未於規定期限內補交學歷(力)證件正本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(入學)資格。

★學歷(力)證件正本係指各該證件之原件，不得以影本取代。

應屆畢業生辦理學歷(力)驗證時，如因暑修等特殊原因未能繳交學歷(力)證件正本，應填具「**補繳學歷證件切結書**」，於切結期限內補繳，逾期未繳交者，視為放棄錄取(入學)資格。

2. **已填妥之「新生國民身分證影印資料單」：**

先行將本人『**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乙份及2吋相片1張**』黏(浮)貼於「新生國民身分證影印資料單」。**※學號資訊：預定於8/1(星期一)前公告。**

3. 本人(或受託人)身分證正本【驗畢即歸還】。

4. 委託書。**【※委託他人代理辦理驗證，才須繳交。】**

二、**逾期未完成報到、未繳驗畢業(學位)證書正本或逾越切結日期未繳驗畢業(學位)證書正本者，概以放棄入學資格論**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。

三、**錄取生報到或驗證後，欲放棄報到、錄取(入學)資格者，需填寫附表四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**，以傳真或 email 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辦理放棄錄取資格，俾便辦理遞補事宜。

新生資訊

一、新生手冊及新生相關資訊：公告於**新生專區網頁**，網址：<https://eform.nfu.edu.tw/>。
請錄取之新生應依規定註冊日期辦理註冊手續，逾期未辦理註冊手續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註冊入學手續。

二、**新生基本資料填報**：經獲本通知錄取之新生，於**111/8/16(二)起開放填報**。
填報網址：<https://eform.nfu.edu.tw/login.php>

★請務必至『新生網路填報系統』填報第1-7項。



※如有系統填報問題，請聯絡教學業務組(05-6315115~5117、5918)。

三、**宿舍申請：**

(一) 申請須知：請參閱本校首頁**新生專區/新生綜合資訊服務網/新生宿舍申請作業公告**(首頁/新生專區**公告時間→約7月下旬**)。

(二) 申請方式：線上登錄申請。

(三) **線上申請日期：111/8/16(二)10:00起至111/8/18(四)17:00前**

◆學生宿舍管理單位聯絡電話：**生活輔導組05-6315132。**